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4-48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德豪润达,股票代码:002005)将自2014年8月8日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德豪债,债券代码:112165)仍然继续交易。

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38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机组投产公告****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持有95%股权的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六安公司”)第二台660兆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已于近日完成国家规定的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脱硫脱硝等环保装置同步投人。试运行期间,机组运行状态稳定,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设计及环保要求。

六安公司项目是安徽省“十二五”电力规划重点项目,第一台机组已于今年5月份建成投产。该项目的投产发电有利于缓解安徽省的电力供需矛盾,对提高安徽电网“迎峰度夏”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本公司在安徽省“做强、做大”奠定了坚实基础。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控股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37,321兆瓦。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债券代码:122017 债券简称:09大唐债

公告编号:2014-046

**2009年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第一期付息公告**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 20% 征收。
-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2.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分别简称“QFII”、“ROFII”)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登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将税款返还本公司,然后由本公司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3.非居民企业收到税后利息后7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交《“09大唐债”债券付息事宜之OFII/ROFII情况表》(见附件一)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OFII/ROFII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等签章后一并传真至本公司,原件以专人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证券与资本运营部。传真号码:010-58008684,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宁伯街9号,邮编编码:100033。

本公司在收到上述材料后向当地税务部门代缴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如非居民企业未履行债券利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或纳税申报义务导致发行人无法完成代扣代缴,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非居民企业自行承担。

七、本期债券付息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宁伯街9号

联系人:高文斌

联系电话:010-88008657

传真:010-88008684

互联网网址:<http://www.dtpower.com>

2.主承销商、保荐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7层

联系人:翟巍、王超、邓伦昆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0902

互联网网址:<http://www.cicc.com.cn>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14-03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7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